劉玄德論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劉玄德論
作者：蘇轍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歷代論》

事固有當作而不可作者，智者論其公私，權其輕重，而可否可決也。蜀先主之於關羽，名雖君臣，而義則父子也。先主入蜀，而羽攻曹仁於荊州。吳乘其敝，羽以敗死。先主欲為羽報仇，義不可已也。然吳、蜀之於魏，國小而兵弱，本以季漢君臣之分，締交相親，與魏為敵，則報仇之義，其公且重者在魏也。釋魏而事羽之怨，則為失所先後矣。先主之在白帝也，吳之君臣懼而乞和，若以仇魏之重，俯而從之，義無不可也。先主念羽之厚，拒而不許，君臣之義則至矣。至於奮不慮害，兵敗而繼之以死，忘兩國之大計，而徇一夫之遺念，則未為得矣。諸葛孔明有言：“ 法孝直若在，必能止君此行，雖行亦必不至於敗。 ”然則孔明亦自以伐吳為失計矣哉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